

新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新密市监〔2019〕38号

新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办事处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，食品药品检验所，各科室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全市“主食类”食品安全保障水平，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新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《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

面及面制品是我市广大群众日常消费的主要食品，是群众摄取营养和维持身体健康的主食，保障面及面制品质量安全责任重大。为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，着力解决主食食品存在的食品安全突出问题，打击违法违规行为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郑州市局《郑州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郑市监文〔2019〕145号)要求，新密市局决定在全市开展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监督抽检为基础、以监督检查为手段、以稽查执法为保障，多方联动、标本兼治，通过专项整治，使全市主食食品生产经营违规违法行为和突出问题有效遏制，相关食品品种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明显提高，生产经营行为更加规范，让人民群众吃的更加健康、更加放心。

二、工作重点

(一)餐饮服务环节。一是以馒头、包子、油条、油饼、炸糕、自制面点等为重点品种，以使用含铝泡打粉、增筋剂、增白剂为重点，集中开展专项检查，治理突出问题；二是以检查原辅料购进、使用和后厨卫生管理、餐具清洗消毒为重点，规范加工

经营行为；三是突出早餐店（摊）及学校、幼儿园等重点领域、重点环节。

（二）食品流通环节。一是以销售或现制销售馒头、包子、油炸面制品和生鲜面条、面皮、面胚为重点品种，以生物毒素污染、铝超标、防腐剂超标和违规添加防霉剂、抗菌剂为重点内容，开展监督检查，治理突出问题；二是以检查进货查验制度落实情况 and 经营环境卫生情况为重点，规范经营行为；三是突出经营重点治理品种的各类商超、农贸市场、食品经营店等重点领域。

（三）食品生产环节。一是对小麦粉及其制品生产企业，主要检查生产工艺、生产场所、生产设备是否符合法定条件；原辅材料、包装材料、生产加工关键控制点记录、出厂检验原始台账、销售原始台账是否健全；二是以专门生产加工馒头、包子、油条等油炸制品和生鲜面条（生湿面制品）、面皮、面胚等食品小作坊为重点，开展监督检查和监督抽检，主要检查是否有《河南省食品小作坊登记证》、生产环境条件、设施设备、原辅料进货查验及索证索票、生产过程控制、销售记录及“一票通”凭证等；三是对以上生产企业和小作坊，严格核对食品添加剂采购记录、使用记录、产品生产记录和销售记录，结合现场检查 and 抽检检测手段，着重检查是否存在超范围、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；产品标签是否按要求标注了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剂；重点排查生物毒素污染、铝超标、防腐剂超限、违规添加防霉剂、抗菌剂等风险隐患。

（四）监督抽检环节。有关科室、应急中队、检验所、监管所在开展整治过程中要强化监检结合，加强专项监督抽检，充分发挥抽检检测结果在专项治理中的支撑作用。专项监督检查要与监督抽检密切结合，协调、统一推进。在实施监督抽检计划的同时，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疑似存在问题的产品及时进行抽检送检，为整治工作和收集违法线索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。

（五）稽查执法环节。推进联合执法，强化稽查办案，保证治理成效。要对检查和抽检中发现的违法问题，依法从严从快从重查处，建立专项治理违法问题台账，做到件件有着落，事事有结果，形成重拳出击、严管重处的高压态势。要强化行刑衔接，涉嫌犯罪的，应及时移送公安机关，严禁以罚代刑，严厉打击震慑食品生产经营违法犯罪行为。

三、工作安排及实施步骤

（一）宣传发动阶段（2019年5月31日-6月10日）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要对本辖区内主食食品生产、经营情况进行摸底调查，结合实际，专题研究部署、强化组织领导，宣传发动辖区内各环节相关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此项活动，营造良好活动氛围，做到安排部署到位、宣传发动到位、责任落实到位，切实保证整治工作效果。

（二）自查自纠阶段（2019年6月11日-6月30日）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要加强对本辖区内主食食品生产经营者的动员发动和教育培训，督促其切实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开展自查自

纠，所有采购使用食品添加剂的生产经营者实行专人专柜（库）专账管理，购置添加剂使用称量器具，严格记录使用配比量，严禁违法违规添加非食用物质和超范围、超限量添加行为，全面排查隐患漏洞并及时整改，提高食品安全保障水平。

（三）集中治理阶段（2019年7月1日-9月30日）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要坚持统一组织、分步实施、突出重点、有序推进，按照治理方案要求，落实责任，重拳出击，深入开展主食领域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，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采取坚决果断措施，全面开展专项治理，坚决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，确保主食食品消费安全，市局将适时组织暗访检查。

（四）总结验收阶段（2019年10月1日-10月20日）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要及时总结治理工作经验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措施，建立长效机制，巩固专项治理成果。请各所分别于6月30日前、8月26日前将阶段性进展情况（附进展表）、10月8日前将工作总结（附汇总表）报送至局食品生产监管科、食品流通监管科和餐饮食品监管科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治理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部门配合，细化工作方案，落实监管责任，采取得力措施，切实把此次专项整治任务落到实处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加大宣传，营造良好氛围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要采取

宣传单、专栏、媒体宣传及张贴发放告知书等多种形式，大张旗鼓的宣传“放心主食”行动，明确治理要求，震慑违法行为，要加强正面宣传，曝光典型案例，及时掌握舆情动态，妥善处理投诉举报，回应社会关切，让广大人民群众看得到行动，体验到成效，增加食品安全的获得感和放心消费的幸福感。

（三）协调联动，形成监管合力。有关科室、队、所既要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落实相关监管措施，又要加强协同作战，建立完善情况通报、信息共享、案件督办、联合检查等工作机制，合力推动集中治理行动；还要切实强化“两法”衔接机制，对涉嫌犯罪的案件要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侦办。对于重大案件线索，及时商请公安机关和检察机关介入，依法严惩违法犯罪分子，严厉打击犯法添加等违法犯罪行为。

食品生产监管科联系人：付向阳

联系电话：0371-85881159

电子邮箱：xmsp2015@163.com

食品流通监管科联系人：李松伟

联系电话：0371-85881156

电子邮箱：xmsyjspltk@163.com

餐饮服务监管科联系人：高东辉

联系电话：0371-69988050

电子邮箱：xmcyjgk2015@163.com

- 附：1、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阶段性进展表一
- 2、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阶段性进展表二
- 3、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汇总表

附表 1:

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阶段性进展表一

填报单位:

填报时间: 年 月 日

填报人:

序号	类别	单位	数量
1	印发、张贴宣传品	张	
2	悬挂宣传条幅	条	

附表 2:

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阶段性进展表二

填报单位: 填报时间: 年 月 日 填报人:

序号	类别	单位	数量
1	开展自查自纠食品生产单位	家	
2	开展自查自纠检查食品经营单位	户(次)	
3	开展自查自纠餐饮单位	个(次)	
4	食品生产单位自查发现问题	个	
5	食品生产单位自查问题整改	家(户)	
6	食品经营单位自查发现问题	个	
7	食品经营单位自查问题整改	家(户)	
8	餐饮单位自查发现问题	个	
9	餐饮单位自查问题整改	家(户)	

附件 3:

“放心主食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情况汇总表

填报单位: 填报时间: 年 月 日 填报人

序号	类别	单位	数量
1	检查食品生产单位	家	
2	检查食品经营单位	户(次)	
3	检查餐饮单位	个(次)	
4	发现问题	个	
5	问题整改	家(户)	
6	抽样检验食品	批次	
7	抽样检验不合格食品	批次	
8	查处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数量	公斤	
9	立案	件	
10	案值	万(元)	
11	收缴罚没款	万(元)	
12	取缔生产经营单位	家(户)	
13	吊销食品许可证	个	
14	移送司法机关案件	件	